

評估政策

目的：

(一) 進展性評估

1. 配合「自主學習」精神，讓學生了解自己的學習表現，知所改進。
2. 讓教師了解學生的學習進展，檢討教學成效及適時作出跟進，從而提高教學效能及課程質素。
3. 讓家長了解子女的學習表現，作出適時的輔導，透過家校合作提升學習成效。

(二) 總結性評估

1. 配合「自主學習」精神，讓學生了解自己某一時段的學習成果，知所改進。
2. 讓教師了解學生某一時段的學習成果，檢討教學成效及作出跟進，從而提高教學效能及課程質素。
3. 讓家長了解子女某一時段的學習表現，作出適時的輔導，透過家校合作提升學習成效。
4. 為學校提供資料作為策劃下一年度課程的依據。
5. 為學校提供資料作為編排下一年度班別的依據。

工作小組：

課程發展組

統籌人：課程發展主任

原則：

1. 各科把課程目標融入日常適當的學習活動中，透過進展性評估及總結性評估，瞭解學生的學習需要和難點，從而找出有效學習的方法，幫助學生打穩基礎及有所進步。
2. 總結性評估(考試)全學年共四次，在每學期中及終結時進行，對學生的整體學習表現加以評估，以筆試為主，個別科目亦包括其他形式如口試、學科技能等。
3. 評估應扣緊教學範圍，配合學習目標和學習內容，教師宜設計多角度思考、開放式的問題，以評核學生是否具備明辨性思考、轉移知識、解難及創造等終身學習所需的基本能力。
4. 學習是一個持續的過程，評估、專題研習、小組討論、口頭匯報與閱讀等活動都可以佐證學生在學習過程中的表現。因此評估不應過份着重單以紙筆形式進行的測驗和相應操練，或偏重操練式的家課，窒礙了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。
5. 根據各科的特色及需要，適當地採用不同的評估模式，如提問、課業、筆試、面批、口頭及書面報告、專題研習、小評估、觀察、討論等，從而對學生在不同方面的能力和學習，有更全面的了解。
6. 在日常教學中，持續進行非正式評估，著重學習過程和學習進度。
7. 教師利用所得的資料進行回饋，一方面鼓勵學生自我檢討、反思和改善學習。另一方面定出協助學生改善學習的方法，以加強學習效能，並修訂教學計劃，使更切合學生的能力和需要。
8. 利用進展性評估及總結性評估所得的資料，回饋教師、學生及家長，作為改善學與教的基礎。教師根據有關資料修訂學習目標、對學生的期望、課程設計及內容，以及教學策略及活動等。

實施程序及安排：

1. 在課程發展會議中訂定評估的整體方向及各科分工情況，在科務會議中訂定實施方式及細節，由科任教師按各級需要執行。

(a) 進展性評估安排

1.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四科除了在日常課堂中進行不同形式的評估活動外，亦安排「小評估」，在學習過程中(每個學習單元/主題結束後)不定期進行，每次約15-20分鐘，得分計算入各次考試成績中，鼓勵學生重視平日在主要科目的學習表現及進展。
2.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四科亦安排多元化的學習任務，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及自信心。學習任務因應學生的學習過程及成果而設計，以收集學生在知識、能力及態度等各方面的學習顯證。學生需按教師指示，於課後完成，並準時呈交。
3. 常識科「專題研習技能訓練」及「專題研習」會作為學習任務評分，分別計算入上、下學期之成績中，以鼓勵學生發展研習技能及自主學習的正確態度。
4. 普通話科在每個學期分段完成各一次評估，內容包括「聆聽」、「語音」、「說話」及「課堂表現」，得分計算入考試二及考試四之成績中；在每個學期結束前，學生需如以往進行一次「口試」，由中文科老師協助，帶領學生進行「口試」。
5. 視藝科每次學生作品成績，分為「作品得分」及「課堂表現」兩部份，教師在每次給予學生成績時列明兩部份之得分；此外，五年級及六年級「呈分試」之學生作品將進行「統改」，每次由同一位教師批改及給予「作品得分」，而「課堂表現」部份則由原班科任負責。
6. 體育科及音樂科的評估包括平時分及學期終評估(各級內容及佔分稍有不同)，而資訊科技(ICT)的評估全面以進展性評估形式進行。

(b) 總結性評估安排

	上學期		下學期	
	考(一)	考(二)	考(三)	考(四)
中文	✓	✓	✓	✓
英文	✓	✓	✓	✓
數學	✓	✓	✓	✓
常識	✓	✓	✓	✓
音樂	平時分 / 學期終評估		平時分 / 學期終評估	
體育	平時分 / 學期終評估		平時分 / 學期終評估	
普通話	平時分 / 學期終評估		平時分 / 學期終評估	
視藝	平時分		平時分	
資訊科技	平時分		平時分	

(c) 各科評估安排總覽

(i) 語文科目

	進展性評估					總結性評估					
						考一 / 考三 (40%)		考二 / 考四 (60%)			
	課堂觀察 / 課業	默書	寫作	單元 小評估 (讀寫聽說)	學習 任務	閱讀	寫作	閱讀	寫作	說話	聆聽
中文	✓	✓ (計分)	✓ (計分)	✓ (計分)	✓ (計分)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英文	✓	✓ (計分)	✓ (計分)	✓ (計分)	✓ (計分)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
(ii) 其他科目

	進展性評估				總結性評估				
					考一 / 考三 (40%)		考二 / 考四 (60%)		
	課堂觀察/ 課業	單元 小評估	學習 任務	平時分 (作品及課堂 表現)	紙筆	其他	紙筆	口試	其他
數學	✓	✓	✓		✓		✓		
常識	✓	✓	✓		✓		✓		
音樂	✓			✓			✓ 【樂理】	✓ 【唱歌】	✓ 【演奏】
體育	✓	✓		✓					✓ 【體能】 【技巧】
普通話	✓			✓			✓ 【聆聽】 【語音】	✓ 【說話】	
視藝	✓			✓					
資訊科技 (ICT)	✓	✓		✓					

2.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科設有單元小評估(紙筆或電子模式)，內容及形式須配合教學重點及總結性評估。
3. 視藝及資訊科技(ICT)的評估方式，全面以進展性評估形式進行。
4. 考慮評估的目的、次數和範圍及控制每週及每日所施行的次數。
5. 為避免因評估而給學生帶來不必要的壓力，會盡量採納不同的形式，在日常課堂中反映學生的學習表現及進展。
6. 定時收集評估資料回饋家長及學生，並在電腦內存檔作檢討及分析。
7. 教師利用學生學習的佐證去整理、分析和記錄學生的學習進度和表現，作為改善及計劃下一階段教學的依據，發揮「施教、學習和評估循環」的作用，並透過班本獎勵計劃、訓育組「我是可銘人」、「可銘 Super Kids」及「金戰士獎勵計劃」等，鼓勵學生訂定學習目標及培養積極進取的學習態度。
8. 通過面談、電話聯絡、手冊通訊、家長教師座談會及家長日等不同的途徑，讓家長適時得知子女的學習進展。

檢討工作：

1. 評估政策受到持續監察，並定時檢討。不同科目的教師在科組會議中參與評估政策的評估工作，就其質素、數量、種類和分配作評估及提出改善建議。
2. 學校與家長建立夥伴關係，透過恆常的溝通和合作，讓家長參與學生的學習之餘，亦能配合學校進一步完善評估政策。學校在檢討評估政策時，會持開放態度，並透過恆常及透明機制，充分考慮和接納家長的相關意見。

相關文件／網址：

1. 《學會學習 — 課程發展路向》。香港：課程發展議會，2001。
http://cd1.emb.hkedcity.net/cd/TC/Content_2908/c4/chapter4_78-94.pdf
2. 《基礎教育課程指引 — 各盡所能 • 發揮所長(小一至中三)》分冊五《學校評估政策 — 評估實施方式的轉變》。香港：課程發展議會，2002。
http://cd1.emb.hkedcity.net/cd/TC/Content_2909/html/index.html
3. 《基礎教育課程指引—聚焦•深化•持續》(小一至小六)(《2014 指引》)，第五章「評估」
4. 全港性系統評估(中文版) <http://www.bca.hkeaa.edu.hk/web/SA/zh/Introduction.html>
5. 教育局通函第 18/2015 號「家課與測驗指引—不操不忙 有效學習」